

证券代码：300819

证券简称：聚杰微纤

公告编号：2020-023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聚杰微纤	股票代码	300819
------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亚辉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八坼镇交 通路 68 号	
传真	0512-63368007	
电话	0512-63366336	
电子信箱	yy4h@juji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公司专注于超细复合纤维面料及制成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系国内最早从事超细复合纤维材料加工、应用的企业之一，是目前国内超细复合纤维面料领域的龙头企业，主要团队具有20多年超细纤维面料研发生产、专业染整、超细纤维服装及家纺制成品研发生产经验。自公司前身聚杰有限设立至今，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超细复合纤维面料及制成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采用超细复合纤维作为主要原材料，超细复合纤维不同于传统单一长丝纤维，主要应用于高端面料。超细复合纤维加工过程需通过开纤工艺，以实现最大限度利用两种纤维组分的特性，不同于传统长丝纤维的织造工艺；公司在生产实践中积累沉淀的各种生产经验与工艺配方，确保公司产品的品质较高。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包括超细纤维制成品、超细纤维仿皮面料、超细纤维功能面料以及超细纤维无尘洁净制品四个大类。

A、超细纤维制成品

该类产品已推出家纺系列、运动系列：家纺系列主要包括运动巾、浴袍、沙发套等家用纺织品；运动系列主要包括：运动巾、运动服及辅助装备。主要产品图片如下：

a1.超细纤维运动巾

吸湿快干型



长绒吸湿快干型



凉感型



a2.超细纤维干发帽



a3.超细纤维麂皮沙发套



a4.运动裤



a5.超细纤维浴袍



B、超细纤维仿皮面料

公司生产的超细纤维仿皮面料，是根据超细复合纤维的独特性能，通过先进的织造、开纤及后整理加工工艺，达到甚至超过天然皮革效果。产品具有透气耐用、触感柔软、色泽柔和、隔热保暖等特点。主要应用于时装，家居，汽车内饰，鞋材等众多领域。产品图片如下：



C、超细纤维功能面料

公司研发的超细纤维功能面料，利用超细复合纤维双组份功能特性，通过先进加工工艺，达到永久吸水速干的物理效果。而传统采用化学方法实现吸水速干性能的面料，其特性会随着使用递减直至消失。该面料主要应用于超细纤维运动巾，运动辅助装备，休闲服装等。超细纤维功能面料具备吸水速干性、透气性的特点；产品色牢度高、手感柔软细腻，且耐摩擦、

耐起球，不掉毛，保养维护简便。产品图片如下：



D、超细纤维无尘洁净制品

超细纤维无尘洁净制品是公司近几年开发的新产品，是新型超细纤维复合材料在无尘洁净领域的应用。公司利用自有开纤处理工艺，实现纤维制品的高密度化，所生产的超细纤维无尘洁净制品表面每平方厘米就有8万多根纤维去捕捉灰尘，具有容尘量大、耐磨性高、化学稳定性高的特性。

公司的超细纤维无尘洁净制品主要应用于LED液晶、偏光片等光学膜、镀膜光学镜头、照相机镜头、半导体、集成电路、精密元件、涂层装备的清洁、擦拭，包括各类擦拭布、擦拭纸及洁净卷轴布。产品图片如下：



（三）经营模式

1、经营模式

公司是国内最早专业研发、生产、销售超细纤维复合面料的企业之一。公司一直坚持自主研发、自主品牌销售的经营模式。公司拥有其自产面料及主要加工工艺的自主知识产权；公司的主要产品超细纤维仿皮面料、超细纤维功能面料、超细纤维无尘洁净制品均采用自主品牌销售模式。公司的合作伙伴包括迪卡侬、ZARA、C&A、H&M、IKEA 等国际知名品牌。

2、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市场化的自主采购模式，设置采购部，由采购部负责维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原辅材料的采购以及供应商的开发和管理。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超细复合纤维，向国内超细复合纤维纺丝企业采购。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的开发管理制度。

3、生产模式

公司具有从织造、染整、后整理及制成品加工完整的生产工艺。公司设立的生管中心负责对生产过程进行管理和控制。

公司的生产运营主要采用订单驱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针对长期合作客户的常规订单，公司在对其历史订单数量分析的基础上储备一定的安全库存，适当保持一定数量的产品；针对仍在前期开发阶段的新客户的小批量试制订单，公司根据其订单的数量、性能参数等方面的特殊要求，及时组织试制生产。

由于织造、染整等部分工序存在产能瓶颈，因此公司存在将部分工序委外加工的情形。

4、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要产品超细纤维仿皮面料、超细纤维功能面料、超细纤维无尘洁净制品均采用自主品牌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为直销模式，主要客户为国外客户。公司通过参加国内外著名展会，客户推荐、口碑营销、网络推广等方式开拓客户。目前已经与国际著名品牌迪卡侬建立了长期合作的关系，并在此基础上逐步进入ZARA、C&A、H&M、IKEA 等世界知名服装、家居品牌的供应链体系。

（四）行业发展状况、周期性及行业地位

1、行业发展状况

织服装是人类生存最基本的需求之一，纺织工业是我国国民经济传统支柱产业、重要的民生产业和国际竞争优势明显的产业。纺织行业的发展对促进国民经济发展、繁荣市场、吸纳就业、增加国民收入、加快城镇化进程以及促进社会和谐发展等方面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我国主要纺织产品，化纤、纱、布等产量均呈现持续增长态势，产量已居世界第一位，我国已发展成为名副其实的纺织大国，行业竞争能力不断加强，国际贸易地位逐年提高。根据《中国纺织工业发展报告》，我国纺织品出口总额占世界总量的比重已从2000年的10.42%上升到2015年的38.60%，稳定处于世界第一的位置。

在国内外市场需求的推动下，纺织行业快速发展，但也面临一些问题：逆全球化风潮渐起，国际需求不足；国内纺织业面临消费升级、全行业综合成本上升，导致行业规模增长趋势放缓。未来几年，随着经济的稳定增长和居民收入及消费能力的不断提高，我国纺织行业的市场潜力和需求前景将更加广阔。根据工信部《纺织工业发展规划（2016 - 2020年）》提出：“十三五”期间，规模以上纺织企业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速预计保持在6%至7%区间，纺织品服装出口占全球市场份额基本稳定；纺织工业增长方式从规模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未来，我国纺织行业将向纵深方向发展，逐步实现 2020 年由纺织大国建成纺织强国的目标。

2、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周期性

公司所处行业与国民经济发展密切相关，随宏观经济的波动而波动。

（2）区域性

我国化纤纺织行业呈现比较明显的区域性特点：从产业区域分布来看，我国形成了以江苏、浙江为主的化纤纺织产业集群聚集地区。其中，江苏和浙江两省都具有规模较大的化纤纺丝、织造及面料印染后整理生产能力，同类产业相对集中，产业集聚优势明显。

（3）季节性

化纤纺织行业没有较明显的季节性特点。但与下游细分市场相关性较强的一些面料企业也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点。比如在秋冬季节，消费者对于户外和防寒等服装的需求较大；在春夏季节，消费者对运动毛巾、沙滩裤的需求增加。

3、行业地位

我国化纤长丝织造产业集群分布在江苏、浙江两省，分布相对集中。集群内采用超细纤维化纤长丝为原料生产面料织物的企业有很多，但绝大多数规模不大。由于生产中高端超细纤维面料对工艺装备、人才、技术等多方面要求较高，行业内普通生产企业的产品主要集中在中低端面料。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超细复合纤维材料加工、应用的企业之一，在超细复合纤维织造、染整这一新兴的纺织行业细分领域中具有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是工信部行业标准《超细涤纶纤维双面绒丝织物》（FZ/T43083-2016）的起草单位，获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中国长丝织造协会颁发的“中国超细纤维面料精品生产基地”、“绿色清洁生产优秀企业”称号。公司在2017年中国长丝织造行业经济效益50强企业中排名第14位，入围2015-2016年度中国纺织服装企业竞争力500强，在入围的长丝织造企业中排名第6位；在2018年中国长丝织造行业经济效益50强企业中排名第16位，入围2017-2018年度中国纺织服装企业竞争力400强。

根据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中国长丝织造协会出具的《证明》：聚杰微纤是目前国内超

细复合纤维面料领域的龙头企业。聚杰微纤在超细复合纤维面料生产过程中的开纤、染色、起绒工艺及效果，已达到国内或国际先进水平；其生产的超细纤维功能面料、超细纤维仿皮面料等高端超细复合纤维面料，品质优异、知名度高，可媲美甚至超过日、韩等传统面料生产强国，在国际国内市场上具有很强的竞争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498,407,381.04	462,337,633.31	7.80%	433,377,97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658,231.43	66,386,483.08	-10.13%	70,112,13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713,147.09	65,200,703.33	-13.02%	68,766,73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15,417.11	60,920,773.30	20.67%	85,785,632.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	0.89	-10.11%	0.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	0.89	-10.11%	0.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9%	17.72%	-3.93%	24.50%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612,521,085.55	500,720,134.41	22.33%	455,196,26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2,455,650.58	402,797,419.15	14.81%	351,410,936.0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7,572,015.56	181,344,732.25	139,217,706.89	100,272,92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61,957.43	20,971,985.80	15,878,151.87	15,146,13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10,872.55	20,678,645.78	15,614,437.95	14,309,19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32,420.99	28,831,966.51	77,865,859.20	-11,649,987.6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7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市聚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81%	51,331,000	0			
苏州市聚杰君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2%	5,831,000	0			
陆玉珍	境内自然人	7.31%	5,453,000	0			
仲鸿天	境内自然人	7.31%	5,453,00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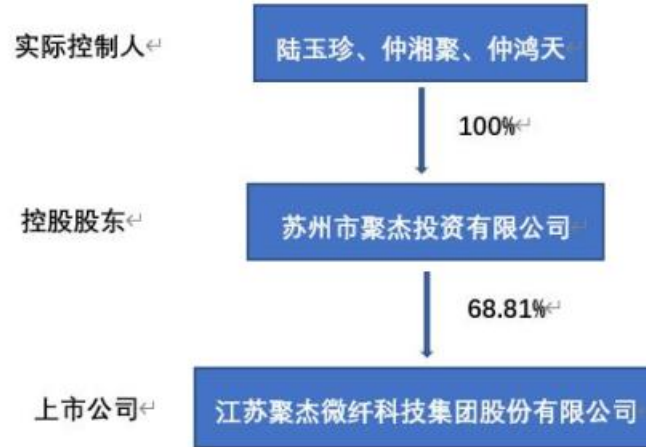
仲湘聚	境内自然人	2.59%	1,932,000	0		
上海金浦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	2,300,000	0		
上海祥禾涌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	1,150,000	0		
王明寰	境内自然人	1.54%	1,15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陆玉珍与仲鸿天系母子关系；陆玉珍与仲湘聚系母女关系；仲湘聚与仲鸿天系姐弟关系；陆玉珍为聚杰投资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并担任其总经理；仲湘聚为聚杰投资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仲鸿天为聚杰投资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并担任其执行董事，陆玉珍、仲湘聚、仲鸿天为一致行动人；王明寰为祥禾涌安有限合伙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98,407,381.04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80%；营业利润70,217,058.58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0.86%；利润总额71,335,872.81元，较上年同期减少8.4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59,658,231.43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0.13%；公司总资产612,521,085.55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2.3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462,455,650.58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4.81%。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超细纤维制品	369,288,266.86	115,552,530.81	31.29%	1.90%	-2,369,767.38%	-1.25%
超细纤维仿皮面料	63,644,928.22	18,368,193.80	28.86%	-16.85%	3,712,193.71%	9.7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4,044,133.35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4,044,133.3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9,817,531.90	应付票据	47,550,000.00
		应付账款	32,267,531.90

2.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2019年1月1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 2019年1月1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 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贷款和应收款项	112,925,744.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12,925,744.28
应收账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54,044,133.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54,044,133.35
其他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6,800,787.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6,800,787.98
应付票据	其他金融负债	47,55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47,550,000.00
应付账款	其他金融负债	32,267,531.90	以摊余成本计量	32,267,531.90

			的金融负债	
其他应付款	其他金融负债	937,657.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937,657.41

(3) 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A. 金融资产				
a.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和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112,925,744.28			112,925,744.28
应收账款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和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54,044,133.35			54,044,133.35
其他应收款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和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6,800,787.98			6,800,787.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 产	173,770,665.61			173,770,665.61

B. 金融负债				
a. 摊余成本				
应付票据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和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47,550,000.00			47,550,000.00
应付账款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和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32,267,531.90			32,267,531.90
其他应付款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和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937,657.41			937,657.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 债	80,755,189.31			80,755,189.31

(4) 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损失准备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损失准备 (2019年1月1日)
贷款和应收款项 (原CAS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新CAS22)				
应收账款	7,735,311.81			7,735,311.81
其他应收款	396,474.70			396,474.70
总 计	8,131,786.51			8,131,786.51

3. 本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安徽聚杰微纤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收购郎溪远华纺织有限公司100%股权，该收购已于2019年4月1日完成，故自2019年4月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日期	出资比例
郎溪远华纺织有限公司	收购	2019年4月1日	100%